

高等院校数字化特色教材



高等院校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规划教材

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

主编◎楼 妍 许 虹

Home Aged Care Service
and Management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高等院校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规划教材

高等院校数字化特色教材

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

主 编 楼 妍 许 虹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 / 楼妍, 许虹主编.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7. 6
ISBN 978-7-308-16992-9
I. ①居… II. ①楼… ②许… III. ①养老—社会服
务—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IV. ①D669.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29950 号

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

主编 楼 妍 许 虹

丛书策划 阮海潮 (ruanhc@zju.edu.cn)
责任编辑 张颖琪
责任校对 阮海潮
封面设计 绪设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9.5
字 数 475 千
版印次 2017 年 6 月第 1 版 2017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6992-9
定 价 4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中心联系方式: 0571-88925591; <http://zjdxcbs.tmall.com>

《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

编委会

主编 楼 妍 许 虹

副主编 余 华 陈雪萍 叶红芳 孟凡莉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王 飞(杭州医学院护理学院)

叶红芳(浙江中医药大学护理学院)

许 虹(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李冬梅(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李现文(南京医科大学护理学院)

余 华(昆明医科大学护理学院)

宋金柱(浙江工商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陈雪萍(杭州师范大学钱江学院)

孟凡莉(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胡文奕(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晏慧敏(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倪晓莎(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徐 璐(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楼 妍(杭州师范大学医学院)

《高等院校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规划教材》

编委会名单

编 委 会 主 任 尚 清

编 委 会 副 主 任 苏长聪 郭 清

编 委 (按姓氏拼音首字母排序)

陈小杭	陈雪萍	董红亚	方桂珍
冯国和	何文炯	胡斌春	黄元龙
李艳娟	陆长根	孟凡莉	沈小平
施军平	施长春	汪 胜	王先益
许 虹	许 瑛	张邢炜	章冬瑛
郅玉玲	周世平		

序

“积极应对老龄化，优先发展社会养老服务，培育壮大老龄服务事业和产业”，是党中央根据我国国情而作出的战略决策。社会养老服务是一个系统工程，涉及各个方面，其中护理服务人才队伍建设是最重要的基础性环节。我省对此给予高度重视，省政府专门就此出台政策，实施“入职奖补”办法，建立护理队伍培养培训制度，启动护理知识技能进家庭、进社区活动等，力图通过几年的努力，到“十二五”末，培养一批护理专业人才，基本实现护理人员持证上岗，全面轮训在岗人员，失能老人家庭照护人员普遍接受一次护理知识技能培训，以此切实提高全省社会养老服务的质量。

为实现这一目标，省民政厅和杭州师范大学开展合作，设立“浙江省老年服务与管理教育培训中心”，共同推进养老护理人才教育培训工作。多年来，杭州师范大学利用自己的优势，在养老服务领域做了大量工作，形成了诸多学术成果，培养、培训了一大批护理人员，开设了“老年服务与管理”成人大专学历教育。应该说有了很好的教育培训基础，为进一步推动专业教学，强化教育培训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此次，杭州师范大学组织力量，在认真总结已有经验，开展研究的基础上，广泛借鉴国外及港台经验，编写了《养老护理基础》《养老护理操作规程》《老年服务与管理概论》《养老机构管理》《老年人营养与膳食》《老年人运动与康复》《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等系列教材。

相信该系列教材的出版，将为我省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培养发挥较好的作用，从而提高我省养老服务整体水平，促进养老服务行业规范、有序发展，提升老年人的生存质量。同时，也希望系列教材在教学实践中不断修正完善，为我国的养老服务事业作出贡献。

是为序。

浙江省民政厅厅长

《高等院校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规划教材》

书 目

1. 《养老护理基础》
2. 《养老护理操作规程》
3. 《老年服务与管理概论》
4. 《养老机构管理》
5. 《老年人营养与膳食》
6. 《老年人运动与康复》
7. 《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

前　言

“家有一老，如有一宝”，中国儒家文化的孝道观念，使家庭养老在我国延续数千年。然而，我国目前有两亿多老年人，家庭养老难以满足现代社会的养老需求。为有效应对老龄化问题的复杂挑战，我国政府提出要充分发挥政府、市场、社会、家庭和个人的多元作用，进一步加大政策支持和引导力度，到2020年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多层次养老服务体系。居家养老服务是我国养老服务体系的基础，在我国整个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居家养老（服务），是指以家庭为核心、以社区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依靠，为居住在家的老年人提供社会化服务。《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教材基于我国居家养老服务大力发展、相关教材稀缺的背景编写而成，旨在为居家养老服务人才培养提供实用教程。编写团队来自杭州师范大学、昆明医科大学、南京医科大学、浙江中医药大学、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医学院等高校，成员长期从事老年相关领域的教学和研究。全书共分九章，突出老年人“居家”的服务需求，分为两大模块，第一模块侧重居家养老服务的组织和管理，包括居家养老服务的形成与发展、基本内容、服务方式、评估体系、人才培养、组织与管理、产业化等内容；第二模块侧重居家养老服务的具体内容，涉及居家养老生活照料服务内容与标准、老化预防、老年居家康复，以及老年高血压、糖尿病、痴呆症等老年常见慢性病的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该书每章运用知识链接、知识拓展等形式使学员拓宽思路，加深理解；每章开头附有教学课件二维码，可供学生预习；书后附有国家相关的政策、参考文献，为学生提供学习资源。该书是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学生的核心课程教材，也可作为居家养老服务从业人员的参考用书。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多方支持，感谢浙江省民政厅、浙江省老龄办、杭州师范大学、浙江大学出版社以及各位编委所在单位的大力支持。相关的调研工作和本书的出版得到了以下课题基金的资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杭州师范大



学科研启动经费项目(2012QDL041)、杭州市人民政府支持杭州师范大学学科建设项目“基于区域发展的老年护理学科人才培养体系建设”(PD2015106)。

尽管本书编写人员在编写过程中付出了辛勤劳动,但由于初次编写该类教材,难免有疏漏之处,希望广大同仁批评、指正,以便进一步修改和完善。

楼 妍 许 虹

2017年4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概 述	1
第二节 居家养老服务模式	3
第三节 居家养老的理论基础	7
第四节 国外居家养老概况	11
第二章 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与标准	18
第一节 生活护理服务与标准	18
第二节 家政服务与标准	30
第三节 医疗保健服务与标准	32
第三章 居家养老服务组织	39
第一节 居家养老服务的组织机构设置	39
第二节 居家养老服务人员组织	46
第三节 居家养老政府职能	55
第四节 非营利组织参与居家养老服务	61
第五节 城市居家养老服务建设	65
第六节 农村居家养老服务建设	71
第四章 居家养老服务管理	77
第一节 居家养老服务管理规范	77
第二节 居家养老服务人员管理	79
第三节 居家养老服务质量管理	84
第四节 居家养老服务安全管理	87
第五节 居家养老服务信息管理	92



第五章 居家养老服务评估	99
第一节 养老服务评估概述	99
第二节 养老服务评估体系	103
第三节 居家养老服务评估	110
第六章 居家养老服务产业化	118
第一节 概述	118
第二节 国外养老产业化发展经验	123
第三节 我国居家养老产业化现状	130
第四节 居家养老产业化模式	133
第七章 老化与居家养老	136
第一节 概述	136
第二节 老化生理变化	139
第三节 老化与心理健康	143
第四节 老化预防与居家养老	148
第八章 老年常见慢性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52
第一节 概述	152
第二节 老年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53
第三节 老年冠心病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62
第四节 老年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68
第五节 老年脑卒中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75
第六节 老年慢性阻塞性肺疾病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81
第七节 老年骨关节疾病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91
第八节 老年肿瘤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198
第九节 老年痴呆症患者健康管理与居家照护	206
第十节 居家养老临终关怀	211
第九章 老年康复与居家养老	218
第一节 老年康复概念及意义	218
第二节 老年康复评定	221
第三节 常用居家养老康复训练方法	227

附录一 浙江省养老护理员培训规范	241
附录二 浙江省居家养老服务与管理规范	271
附录三 居家养老产业化实践案例	290
参考文献	292

第一章 绪 论



本章要点

- ★居家养老的定义。
- ★居家养老服务的发展。
- ★居家养老的意义和特点。
- ★居家养老服务的基本内容和服务方式。
- ★居家养老服务的理论基础。
- ★国外居家养老服务模式。



当前,世界人口正在加速老化,到 2050 年,全世界 60 岁以上人口将增至 20 亿。中国是世界上老年人口最多的国家,人口老龄化发展呈现出五个特点,即老年人口增长快、规模大,高龄、失能老年人,社会负担重,农村老龄问题突出,老年人家庭空巢化、独居化加速,未富先老。中国老龄事业发展的重要目标是建立与人口老龄化进程相适应、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协调,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居家养老和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基本健全。

第一节 概 述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我国积极探索适合国情的养老模式。居家养老是现阶段的产物,但它并不是新发明,是基于我国传统家庭养老和国外社区照顾理论发展而来的,是社会福利的一项重要内容。

一、居家养老的定义与内涵

居家养老是指以家庭为基础,政府主导,依托城乡社区、企业、社会组织提供专业化服务,满足居住在家的老年人社会化服务需求的养老模式。居家养老服务(aged care at home, home-based elder care)是指政府和社会依托社区,为居家的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家政服务、康复护理和精神慰藉等的一种服务形式。它是对传统家庭养老模式的补充与更新,是我国发展社区服务、建立养老服务体系的一项重要内容。

从服务场所来看,居家养老强调“家”是养老服务的载体,老年人散居在各自家中,在自己熟悉的住所和环境中养老,接受个性化的服务。“家”作为开展服务的平台,不仅是空间概念的家,也是精神层面的家,即居家养老需要同时具备物质养老和精神养老的社会环境。因



此，居家养老不同于机构养老的集中化和程序化。

从服务对象上看，居家养老服务所有在社区居住的老年人，包括自理老年人、半失能老年人和失能老年人，根据不同的服务对象的不同需求，提供多层次和全方位的服务。健康的老年人可走出家庭，在社区享受娱乐、健身和教育等服务，半失能和失能生活不能自理的老年人可享受上门服务。

从服务主体上看，居家养老是家庭养老和社会养老的有机结合，需要家庭、社区和政府的共同协作。家庭是核心，社区养老服务网络是基础，政府制定养老制度和提供财政支持是保障。

二、居家养老服务

从20世纪三四十年代开始，许多欧美发达国家相继建立包括养老、医疗和照料服务等内容的养老机构，在一段时期内大大改善了老年人的生活质量，因而得到了大力推广。然而，随着老龄化的加剧，人们寿命的延长，需要长期照顾的老年人数量迅猛增长，机构养老财政支出大，政府不堪重负，影响了照顾设施的改进和服务质量的提升。同时，随着老年人经济状况的改善，许多老年人不愿离开自己熟悉的生活环境，进入陌生的养老机构。因此，许多国家提出“就地养老”的方针，开展非机构养老，推进社区照顾和居家养老服务。

（一）国外居家养老服务背景

为应对全球化的老龄化问题，联合国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1982年，联合国第一届世界老龄大会发布《老龄问题维也纳国际行动计划》，开始涉及居家养老服务。维也纳行动计划指出，“尽可能充分地在社区范围内发展保健和与保健有关的各种服务。这些服务应包括广泛的非住院性服务，如日间照料中心、门诊所、日间医院、医疗护理和家庭服务，急救服务应随叫随到”，提出了居家养老服务的内容。同时，该计划强调居家养老需要有必要的保健设施和专业人员，为老年人提供全方位的老年病护理，同时明确居家养老不仅是包括有疾病的老年人，而是更强调老年人能够独立地生活，促进老年人能够在其所在社区尽可能长久地独立生活。2002年，联合国第二次老龄大会发布《马德里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提出“就地养老”，从住房设计、社会资助服务、公共建筑和场所设计等方面，为老年人在社区居家养老提供便利。在世界范围内，居家养老已经成为发展趋势。

（二）国内居家养老服务

自古以来，中国有着养儿防老的传统观念，家庭肩负着照顾老年人生活起居、日常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责任。随着工业经济的到来，家庭不再是农业经济时代的生产单位，而主要是生活和消费的单位，老年人为社会发展贡献毕生精力，在参与社会劳动的过程中也得到了相应的养老金和社会服务网络，从这个角度来看，传统的家庭养老功能势必削弱。

由于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我国居民家庭结构和居住模式发生转变，短期内“四二一”家庭结构仍较多，家庭养老功能逐渐弱化，并且经济发展使人口流动增加，年轻人选择到经济发达的区域就业、定居，甚至到国外发展，致使很多老年人出现“空巢”现象。即使父母与子女在同一城市，随着西方文化的引入，年轻人更多地追求个人生活空间，与父母同住比例降低，传统的由子女照顾老年人生活起居的情况日益减少。同时，目前我国普通居民常见的住房结构也限制了传统家庭养老方式的延续，城镇住宅以集合式、板式单元户型为主，面积多

在 $120m^2$ 以下,三代人共住空间较小。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老年人自身条件的改善,对生活的品质要求也随之提高,老年人对养老方式也有自己的选择,很多老年人倾向于配偶照顾和专业照顾,而不是寄希望于子女,已不再受限于“养儿防老”的传统观念。因此,家庭养老模式的变革势在必行。社会经济的发展是基础,家庭养老功能弱化是动力,老年人的意愿是关键。

1987年,民政部在武汉召开首次全国城市社区服务工作座谈会,第一次提出“社区服务”的概念,提出社区服务是一种社会福利,是社会保障的一部分,同时是一种互助性服务。2000年8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老龄工作的决定》提出,老年服务是社区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老龄事业要遵循“坚持家庭养老与社会养老相结合,充分发挥家庭养老的积极作用,建立和完善老年社会服务体系”的原则。2005年2月,民政部《关于开展养老服务社会化示范活动的通知》中明确指出,建立以国家、集体投入为主导,以社会力量投入为新的增长点,以居家养老为基础,以社区老年福利服务为依托,以老年福利服务机构为骨干的老年福利服务体系,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服务。2006年5月,国务院下发《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服务工作的意见》,提出要加快老年公共服务设施和服务网络建设,在有条件的地方开展老年护理服务。

2008年2月,全国老龄委办公室联合民政部等9个部门发布《关于全面推进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的意见》,提出要在城市社区普遍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同时积极向农村社区推进。2010年11月,民政部召开全国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会,进一步明确发展居家养老服务的重要性,并提出了具体的发展要求。2011年,国务院印发《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将家庭养老与社会养老相结合,着力巩固家庭养老地位,优先发展社会养老服务,构建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创建中国特色的新型养老模式。2013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提出到2020年,全面建成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功能完善、规模适度、覆盖城乡的养老服务体系。2015年5月1日,我国首个居家养老服务地方法规《北京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开始施行,将居家养老服务需求分为八大类,包括老年人用餐、医疗卫生服务、家庭护理服务、家政服务、文体娱乐服务、精神慰藉等,并明确政府工作职责。

第二节 居家养老服务模式

居家养老是我国传统家庭养老的延伸,是基于我国老龄人口发展特点,借鉴其他国家养老服务发展经验提出的现代养老模式。居家养老服务的内涵随着经济、社会、文化的发展不断拓展,是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庭生活质量的重要保障模式,是建设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发展居家养老服务的意义

居家养老模式符合我国老年人的心理特点,是对我国传统家庭养老的传承与创新,在新时代背景下,有着重要的社会意义。



(一) 尊重老年人的情感和心理需求

有着五千年文化底蕴的中华民族有“落叶归根”的传统，老年人更多地希望在熟悉的生活中养老，尤其倾向于传统的家庭养老。居家养老模式不离开家，尊重老年人对家的情感依赖和对习惯环境的心理需求，能够与亲人保持持续的感情交流，获得安全感和归属感，这正是老年人喜爱居家养老模式的原因所在。

(二) 有利于培养老年人的独立性

联合国老龄大会于1991年12月16日通过《联合国老年人原则》，包括独立、参与、照顾、自我充实和尊严。养老服务体系应该能够帮助老年人像正常人一样生活，努力提高老年人独立生活的能力，促进健康老龄化和积极老龄化。居家养老可以从三个方面促进老年人的独立性。第一，居家养老服务内容个性化，老年人要根据自身情况选择服务，具有较强的独立意识；第二，居家养老为老年人创造一个可以参与社会活动的环境，鼓励老年人之间的互助，发挥余热，具有丰富的晚年生活；第三，居家养老可通过国家政策和法律，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相关的社会服务和支持，使老年人的独立自主能力得到加强。

(三) 提高老年人照护质量

在我国“未富先老”的人口老龄化形势背景下，难以短期内建立大批专业养老机构收住老年人，家庭养老模式将长期存在。然而，单纯地依靠家庭养老已难以满足养老需要，原因是缺乏专业技能、经济压力大、照顾时间不足。开展居家养老，将家庭养老与社区养老相结合，减轻家庭成员负担，提供专业照护，切实提高老年照护水平。

(四) 有利于建设和谐社会

我国家庭代与代之间的关系逐渐发生迁移，由传统的主干家庭向核心家庭转移，由于独生子女政策的影响，核心家庭普遍存在“重幼轻老”的现象，老年人在家庭中的权力和核心地位下降，影响到家庭养老功能，老年人的自尊心受到挑战，容易产生“老来无用”的悲观情绪。居家养老模式的出现从一定程度上转移了家庭养老的客观压力，如生活照料，使家庭成员可以更多地关注老年人的精神需求，实行精神赡养，促进家庭成员的沟通，提高老年人的心理健康水平。虽然居家养老能够联系多种养老资源，但是家庭养老资源仍然是核心，提高家庭养老资源的支持能力是居家养老的一个重要目标。在代际关系危机和孝亲关系淡化的社会转型时期，推进居家养老服务有利于促进家庭和谐、社区和谐，以及代际和谐，推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五) 扩大就业渠道

居家养老的发展促成了一系列养老服务产业的发展，如上门生活照料服务、家政服务、日托照护、老年人休闲产业、养生产业、健康产业、老年型住区、老年养生度假设施、老年活动中心等。养老服务行业的发展，为一部分群体提供了就业渠道，特别是养老护理员的刚性需求，为很多下岗女工提供了新的就业渠道。

二、居家养老服务特点

居家养老服务不是纯粹的在家里养老，而是通过政府主导，多方资源投入建立起来的专业养老服务，以老年人的需求为出发点，提供全面而多样化的服务。

(一) 养老功能全方位性

根据马斯洛的需要层次理论,人的需要包括生理需要、安全需要、自尊与尊重的需要、爱与归属的需要和自我实现的需要。居家养老为老年人提供全方位的服务,覆盖各个需要层面,涉及衣、食、住、行、健康、乐、为、学等多方面,服务内容包括健康照顾、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娱乐活动、再教育等,实现“老有所医、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尊、老有所宁”的照护目标。

(二) 养老资源多元性,政府主导,主体多元

在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中,政府主导,动员、协调各部门积极投入居家养老建设。主要体现在引导全民的居家养老理念,制定适宜居家养老的政策、法规、制度,提供社会福利资源,监管服务质量,激发多方主体包括企业、社区、家庭、非营利组织、志愿者参与到居家养老服务之中来。

(三) 社区性

居家养老将家庭养老和社区服务相结合,延伸“家”的范围,从实际物理概念上的“家”拓宽到抽象广义概念的“社区”。社区是实现居家养老的前提和基础,没有社区,就很难开展真正意义上的居家养老。经过近三十年的发展,我国的社区服务发展迅速,目前的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包括老年人日常照顾、老年人健康服务、老年人权益保护服务和老年人精神文化服务,为居家养老服务提供平台。

(四) 倡导以需求为导向的服务

居家养老倡导以老年人的需求为出发点,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在管理和服务理念上,强调“以人为本”和“你需要我提供什么服务”,根据老年人不同的需求和意愿,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的服务内容和服务方式。老年人参与服务计划的制订、实施和反馈,使服务真正实现为其所需。

三、居家养老服务的基本内容

居家养老服务的内容围绕老年人的需求展开,可分为物质保障、生活照料、精神慰藉、医疗保健四大模块。

(一) 物质保障

老年人物质保障主要为经济保障,是保证老年人日常生活需要的前提。目前,我国老年人的主要经济来源包括养老金、子女供给、自给自足、国家和地方政府补贴。第六次人口普查资料显示,我国老年人的主要生活来源 40.72% 靠家庭其他成员供养,24.12% 靠离退休基金养老,29.07% 靠劳动收入。因此,很大一部分老年人并没有养老金,物质的保障需要政府和社会的关注,尤其是三无老人,即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赡养人和抚养人的老年人,以及困难老人、残疾老人和高龄老人。根据不同地区的生活水平、物价水平和经济条件,各个地方民政部门对居家养老采取不同的补贴政策,根据老年人的情况,给予不同比例的资助和补贴。